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外運航運有限公司

Sinotrans Shipping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8)

投票表決結果之公告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中外運航運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之通函(「通函」)及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公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及 佔投票總數之 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確認、批准及追認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並授權任何一名本公司董事或(如需加蓋本公司印鑑)任何兩名本公司董事，簽署及簽立所有文件、文據及協議，以及採取或辦理其認為附帶於、附屬於或有關協議項下擬進行之所有行動或事宜。	474,480,367 (99.89%)	526,000 (0.11%)	475,006,367
由於決議案的贊成票超過 50%，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上述決議案詳情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通函內。

於股東周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為 3,992,100,000 股。誠如通函所述，母公司及其聯繫人士持有合共 2,718,520,000 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 68.1%)，須於並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上述決議案放棄投票。故此，只有持有合共 1,273,580,000 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 31.9%)之獨立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上述決議案。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放棄投票。並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於大會上放棄投贊成票。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擔任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中外運航運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禰寶華

香港，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執行董事李樺先生及馮嫻英女士；非執行董事李甄先生（主席）及田忠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慶麟先生、李業華先生及周祺芳先生。